**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52500460770065E**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 2023 年度）**

|  |  |
| --- | --- |
| **单 位 名 称** | 锡林郭勒盟住房公积金中心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

**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

|  |  |  |  |  |
| --- | --- | --- | --- | --- |
| **《事业**  **单位**  **法人**  **证书》**  **登载**  **事项** | **单位名称** | 锡林郭勒盟住房公积金中心 | | |
| **宗旨和**  **业务范围** | 负责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相关辅助工作；拟制落实住房公积金缴存使用计划及执行报告；承担全盟各类单位及职工、自由职业者和个体工商户住房公积金的缴存使用等情况记载工作；负责住房公积金核算、保值和归还；承担住房公积金提取办理和贷款发放和回收；承办住房公积金管委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 | |
| **住 所** | 锡林浩特市锡林西大街中段盟经济服务中心 | | |
| **法定代表人** | 任胜利 | | |
| **开办资金** | 3812（万元） | | |
| **经费来源** | 财政补助（全额拨款） | | |
| **举办单位** | 锡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 |
| **资产**  **损益**  **情况** | 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 年初数（万元） | | 年末数（万元） | |
| 2310.39 | | 2636.35 | |
| **网上名称** | **锡林郭勒盟住房公积金中心.公益** | | **从业人数** | 76 |
| **对《条**  **例》和**  **实施细**  **则有关**  **变更登**  **记规定**  **的执行**  **情 况** | 2023年度我单位认真执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及《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实施细则》，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严格按照核准登记的宗旨和业务范围开展活动。全年无变更。 | | | |
| **开**  **展**  **业**  **务**  **活**  **动**  **情**  **况** | 2023年，在盟委、行署的坚强领导下，在盟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的正确决策和区住建厅、盟住建局的有力指导监督下，我中心牢固树立全局意识，围绕“平台标准化、行为规范化、运行网络化、服务效能化”工作要求，坚持“房住不炒”定位，持续深化改革创新、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服务质效、强化风险防控，发挥了住房公积金在服务民生、住房保障领域的更大作用。 一、主要业务指标完成情况。（一）缴存、提取、贷款情况。2023年全盟缴存住房公积金27.83亿元，同比增长18.2%，完成年计划的115.97%。截至2023年底，累计缴存住房公积金218.15亿元，缴存余额82.68亿元，缴存单位3827个，缴存人数12.26万人（灵活就业人员2553人），较上年增加3613人。2023年全盟提取住房公积金23亿元，同比增加45.05%，完成年计划的176.92%。截至2023年底，累计提取住房公积金135.47亿元，占缴存总额的62.1%。2023年全盟发放住房公积金贷款4829笔21.25亿元，同比增长234.6%，完成年计划的303.56%。回收住房公积金贷款11.91亿元，贷款逾期率为零。截至2023年底，累计发放住房公积金贷款6.74万笔150.59亿元，贷款余额63.13亿元。2023年全盟住房公积金资金使用率91.04%，个人贷款发放率76.36%。年末贷款风险准备金充足率为4.11%。（二）财政补贴情况。盟直和旗县市区基本做到了按月随工资拨付职工住房公积金财政补贴部分，2023年6.13亿元补贴资金年内全部到位。（三）业务收支情况。2023年，全盟完成住房公积金业务收入21904万元。其中：住房公积金存款利息收入3449万元，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存款利息收入292.5万元，住房公积金委托贷款利息收入18162万元，其他收入0.5万元；全盟完成住房公积金业务支出12943万元。其中：支付个人住房公积金存款利息12077万元，支付商业银行住房公积金委托贷款手续费866万元。（四）增值收益情况。2023年，全盟实现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896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86万元，同比增长2.12%；增值收益率为1.12%。 二、重点工作开展情况。1.聚焦民生，持续扩大制度惠及面。聚焦保障，强化公积金使用管理。2.聚焦服务，着力提升办事获得感。3.聚焦效能提升，深化智慧公积金建设。聚焦强本固基，提升团队综合素养。4.聚焦党建引领，营造良好政治生态。5.聚焦社会责任，践行公积金担当。 三、2023年工作重点。2024年，我中心要继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按照盟委行署决策部署和盟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及盟住建局工作要求，围绕“创新发展、智慧高效、规范安全”工作主线，抓制度强管理，优服务树形象，转作风惠民生，围绕全盟工作大局，发挥好住房公积金助力住有所居、住有宜居方面的积极作用。计划全年缴存住房公积金26亿元，办理提取住房公积金15亿元，发放住房公积金贷款10亿元，回收住房公积金贷款11亿；住房公积金个人贷款发放率保持在75%左右，资金使用率保持在90%左右，个人贷款逾期率控制在0.5‰以内，贷款风险准备金充足率达到3%以上。 | | | |
| **相关资质认可或执业许可证明文件及有效期** | 无 | | | |
| **绩 效 和受奖惩及诉讼投诉情 况** | 无 | | | |
| **接受捐赠**  **资助及使用 情 况** | 无 | | | |

**填表人：** 薛秀明 **联系电话：**13274796117 **报送日期：2024年03月04日**